

高雄市政府交通局114年度施政要項

- (一)持續優化交通路網，提升智慧道路數據治理，建構更安全、綠色及智慧的交通運輸服務。
- (二)完善快道路網，爭取優先闢建台39高鐵橋下道路、國7、新台17、高屏二快、國10至新威大橋、台86延伸內門及辦理旗津第二過港隧道、國10大社交流道、左營-橋頭鐵路立體化可行性評估。
- (三)依淨零政策，增設電動車充電設備，擴增YouBike 2.0租賃站點，建立綠能永續、多元共享的城市交通系統與服務。(淨零)
- (四)推行本市公共運輸服務升級策略，以公共運輸月票將多元運具無縫整合，提升整體運輸系統效益，降低民眾倚賴私人機動運具習慣，進而減少移動式污染源排放量，邁向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目標。(淨零)
- (五)落實人本交通，改善行人交通環境，增設標線型人行道、行人專用時相、行人早開時相及庇護島等，提供行人友善交通服務。
- (六)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，設有易肇事防制推動小組，強化工程、教育、執法、推廣公共運輸等4E改善策略，並由道安會報及易肇事推動防制小組列管進度，提升交通安全。
- (七)爭取現有老舊渡輪更新電力驅動系統，降低修護成本、保持船舶航行安全及穩定，並使港內空噪汙染之減少成效更為顯著。
- (八)利用公有閒置土地闢建停車場，引進民間資金參與興建營運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，並輔導校方利用校園空間、民間利用土地或大樓停車空間作為公共停車場使用，平衡本市公共停車供需。
- (九)持續辦理公有停車場委託民間廠商經營，引進科技化及智慧化技術，提供多元停車費繳費管道，滾動檢討停車收費政策，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，營造友善、便利之停車環境。

(十)辦理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罰業務，加速未結案件裁決及移送行政執行。